

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25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貳、地點：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01 會議室

參、主席：陳指揮官吉仲

紀錄：吳耀琪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

案由：非洲豬瘟防疫現況及農曆春節期間邊境管制強化措施案，報請公鑒。

決定：

- 一、請各邊境管制單位依規劃之農曆春節期間各項強化措施落實執行，務必在每個環節確實到位，尤其對所有邊境入境旅客之手提及託運行李，務必達到百分之百檢查。
- 二、春節前至春節期間，請財政部關務署、農委會防檢局、中華郵政等相關單位持續嚴查國際郵包，阻絕含肉動物檢疫物入境；另針對來自非洲豬瘟 29 個高風險地區之郵包，請財政部關務署持續實施分流檢查，務必郵包都要 100%X 光檢查，一旦查獲違法事實，應予重罰並加強宣導，以達到嚇阻的效果。
- 三、請財政部關務署及農委會防檢局強化空運及海運快遞輸入貨品之攔查工作，持續執行相關精進措施，不定期實施專案查緝行動。針對來自非洲豬瘟高風險地區之進口貨櫃(物)，春節前提高豬肉及其產製品之查驗比率。財政部關務署藉由防檢局提供之邊境及境內查核違規資料，進行分析及風險控管，以

有效攔查不法。

- 四、為降低高風險國家入境旅客違規攜帶檢疫物的風險，請交通部民航局協請航空公司於啟運機場報到櫃臺進行源頭宣導，同步加強源頭及落地後宣導作業，阻絕動物產品違法輸入，以避免旅客違規攜帶檢疫物入境致遭處高額罰鍰。
- 五、隨邊境解封，以及因應春節小三通交通專案，預期出入境旅客人數將大量增加，面對即將來臨的入境旅客高峰，請各邊境管制單位嚴陣以待，持續落實各項防疫檢疫措施，務必在每個環節確實到位，以維持滴水不漏之防疫成果。
- 六、請海洋委員委會海巡署於農曆春節期間持續加強船隻安檢及走私查緝。
- 七、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已取得檢核再利用資格之 425 場養豬場，持續加強查核並落實高溫蒸煮相關規定。為降低非洲豬瘟透過廚餘傳播之風險，請農委會畜牧處及地方政府針對 199 頭以下 2,026 場養豬場禁止使用廚餘餵飼豬隻之措施，應持續進行查核取締，凡查獲不符規定者，均依飼料管理法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等相關規定裁罰。
- 八、請副指揮官黃副主任委員、行政院災防辦吳主任及非洲豬瘟作戰小組許召集人於春節前及春節期間，針對前揭應辦事項，協助督導確認依相關規定落實辦理。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 11 時。